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清新区太平镇人居环境及主干道沿线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人民政府。地址：太平镇辖区内主干道，含清四公路（太平段）道路、盈富路、龙湾工业大道、太秦路等。联系电话：13927617377。联系人：吴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清新区太平镇人居环境及主干道沿线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监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资质要求应当以法律和法规的要求为准。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基本情况：项目总投资为 994.47 万元，其中建安费 872.32 万元，工程建设其

		 他费用 78.54 万元。1. “赤膊房”“青皮房”改造、外立面修缮约 18530 m²；2. 绿化提升改造 3230 m²；3. 部分路段坑洼、硬底化提升 2520 m²；4. 三清三拆 19860 m²；5. 三线乱拉挂整治 10km；6、新增垃圾收集点 150 座等公共配套设施等。 2. 服务内容：施工阶段的全过程监理，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管理，信息管理等。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2026 年 2 月至项目竣工验收，地点：太平镇辖区内主干道，含清四公路（太平段）道路、盈富路、龙湾工业大道、太秦路等。方式：项目监理服务。 2. 提供服务的地点。包括：中介服务机构派员驻点服务、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等。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90 个日历日（具体工期以合同为准），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定期验收、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 验收程序：各参建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签订合同后 14 天内支付 30% 的合同金额；工程完工后 14 天内申请支付 50% 的合同金额；工程审核定案书出具后 14 天内支付剩余未付的 20% 合同金额（合同费用为项目费用，业主需要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的款项，项目业主在约定的付款时间内凭监理方开具的发票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即视为已完成该项支付义务）。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

		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



	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